惠东县大岭棠阁小学教学楼及教师宿舍天面搭建挡雨棚及防水项目采购结算编制服务

序号	类别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惠东县大岭棠阁小学教学楼及教师宿舍天面搭建挡雨棚及防水项目采购结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惠东县大岭棠阁小学 地址：惠东县大岭街道棠阁村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3360409866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2、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本次服务地点在大岭棠阁小学校园内，对学校教学楼及教师宿舍楼天面搭建挡雨棚共约315平方米，教学楼三楼课室补漆共约20平方米，教师宿舍11个窗台及外墙防水共约65平方米及其配套设施等。完成本项目结算编制服务。 项目概况：项目总投资90000元。 1. 技术要求： （1）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 （2）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结算报告（含电子光盘）给选取单位。 2. 工期要求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3. 付款方式 中选单位提交全部结算成果给选取单位，经费经审批到位后一次性支付。 4. 其他条件 （1）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确定中选单位后，合同签订前须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3）中选单位所提供的服务人员有服务期内不得擅自调整，如需调整必须得到选取单位同意并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否则选取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委托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委托单位：惠东县大岭棠阁小学。 2. 项目地点：惠东县大岭街道棠阁村。 3. 方式：中介机构派员驻点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具体服务费按《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计算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基价计算。 4. 服务费最高1200元、最低1000元，最终以中选价格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出具一式五份纸质结算报告及一份结算报告书光盘版本。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如未能出具合格版本的结算报告书，需整改至行业标准为止。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向甲方提交造价咨询成果报告且通过验收后，甲方通知乙方开据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乙方未按本条要求提供发票的，甲方付款时间顺延而不视为违约，且乙方应继续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相应义务。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的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